



边缘中国

黄发有 著

客家原乡

青岛出版社

边缘中国

客家原乡

黄发有 著



青岛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客家原乡 / 黄发有著. — 青岛: 青岛出版社, 2006.10
(边缘中国丛书)

ISBN 7-5436-3873-8

I. 客... II. 黄... III. 客家—民族文化—研究
IV. K28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15494 号

书 名	客家原乡
著 者	黄发有
出版发行	青岛出版社
社 址	青岛市徐州路 77 号 (266071)
邮购电话	13335059110 (0532)85814611-8664 传真(0532)85814750
本社网址	http://www.qdpub.com
丛书主编	黄发有
责任编辑	赵文生
文字校对	何 俊
装帧设计	宋晓明
制 版	青岛人印人数码输出有限公司
印 刷	青岛杰明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出版日期	2006 年 10 月第 1 版 2006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16 开 (640mm × 960mm)
印 张	14.75
字 数	100 千
图 数	118 幅
书 号	ISBN 7-5436-3873-8
定 价	30.00 元

青岛版图书售出后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寄回青岛出版社印刷处调换。
电话: (0532)85814611-8628

本书建议陈列类别: 人文地理·旅游

黄发有，男，1969年底出生于福建上杭，客家人。本科主修经济学，1999年毕业于复旦大学中文系，获文学博士学位。2000年、2002年连续破格晋升为山东大学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副教授、教授。2005年起担任山东省客家联谊会副会长。现为南京大学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中心教授、博士生导师。近年致力于文学传媒研究、中国当代文学生态研究和客家移民文化研究。著有学术专著《媒体制造》、《文学季风——中国当代文学观察》、《准个体时代的写作——20世纪90年代中国小说研究》、《诗性的燃烧——张承志论》，文化随笔集《客家漫步》，主编“读网时代”网络文化丛书。入选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2005）、教育部优秀青年教师资助计划（2003），获得霍英东基金会高校青年教师奖、中国文联文艺评论奖、山东省优秀社科成果奖、第二届齐鲁文学奖、2005年度青年批评家、《当代作家评论》奖、《南方文坛》奖、《文艺争鸣》奖等奖项。

丛书主编 黄发有
责任编辑 赵文生
装帧设计 宋晓明

边缘中国

系列已出书目



边
缘
中
国



边缘的魅力（总序）

中国地大物博，地势西高东低，自西而东构成了三级阶梯，从雪域高原过渡到山地、盆地，再过渡到丘陵和平原。气候同样是复杂多样，从南到北跨越热带、暖温带、中温带、寒温带等气候带。与这种地理形态的自然级差相对应，生于斯长于斯的人们也在适应环境的过程中，经过反复的筛选和积淀，创造了多元而丰富的文化。就文化类型来说，尽管狩猎与采集类型和斯威顿耕作类型正在逐渐告别自己的舞台，但鄂伦春、鄂温克等狩猎民族和西南地区的少数民族依然在顽强地赓续这两种文化传统的香火，它们和畜牧类型、农业类型、工业类型等交相辉映，五种不同历史发展阶段的文化类型在广袤国土上呈现出奇妙的并置状态。从中国的东部走向西部，犹如置身于一条奇妙的时间走廊，在岁月的河流上逆流而动，让你感受到从后现代、现代上溯到前现代社会的文化时差。生存环境的多样化催生了文化的多样性，恰如美国历史学家B·M·费根所言：“文化是我们适应所处的环境的重要手段。”

中国是多民族国家，少数民族主要分布在西北、



西南和东北等地区。中华文化融汇多民族文化于一体，并长期保持各民族文化的特色。多元复合的文化结构与内在的差异性带来了生生不息的活力。拉兹洛在《决定命运的选择》一书中说：“真正的创造性并不导致一致性。……不同文化的人所信奉的许多不同的观点和观念只要互不对抗，就能使当代世界增添丰富性和活力。”不强求一致，不妄自尊大，尊重文化的差异性，兼收并蓄各种优质文化因子，这为文化的反复选择与再生提供了多种途径。即使在汉族文化内部，不同民系、不同聚居区和不同阶段之间，也存在显著的差异。在这样的文化视野中，中国本土文化的自我更新就获得了一种新的可能性，中华文化内部的主流因素与异质成分的撞击与交融，有利于打破沉闷、僵化的格局，获得崭新的活力与生机。中华文化的未来选择也不必长期地陷入要么西化要么国粹的怪圈，多民族文化的相知与互补既是重要的价值参照系，又是不可或缺的文化追求与建构目标。

在全球化的潮流中，市场化、工业化和殖民化进程都在推广西方文明的现代化经验。当英语的版图不断扩张时，越来越多少数族群的语言正在消亡，据说新世纪每年平均有20种语言失传，这意味着通过这些语言记忆并传播的文化也同时湮灭。西方的价值观念和可口可乐、麦当劳一样，如水银泻地一般，渗透到世界上最为偏远的角落，与此同行的还有环境污染、疾病和犯罪。即使在白雪皑皑的珠穆朗玛峰，在海拔6500米以上的区域也不难见到帐篷、煤气罐、塑料袋、氧气瓶、电池等废弃物。在中国一些城市，隆隆的铲车以城市改造的名义，冠冕堂皇地推倒那些保存了数

百年乃至上千年的古建筑，取而代之的是千篇一律的西式水泥丛林。走进那些偏僻乡村的古老民居，你能够轻易地发现走出老屋是那些居留者的梦想，搬进洋房是他们的人生指向。当人们身不由己地被卷入一体化的旋涡时，幸福的含义也就不能不变得苍白而贫乏，每个人的标准都大同小异，环球同此凉热。从文化的兴衰更替来看，那些处于环境封闭、社会发育迟缓状态中的民族与地区，要毫无保留地拥抱“现代化”，就必须放弃自己的民族同一性和文化价值观，而坚守自己的文化特性往往意味着与外来文化绝缘，全球化与本土化之间拉锯式的冲突，是一个世界性的两难困境。

让人纳闷的是，一个多世纪以来的中国人为什么总是理所当然地把传统文化和西方文化当成水火不容的东西，甚至心安理得地认为割裂传统是“现代化”的必要代价？就像各地热火朝天的城市建设，总是追求焕然一新，似乎非要把所有旧时代的印迹连根拔除不可。中国人谈论各地的城市，最不屑一顾的评价莫过于“太土了”或者“整个一个大农村”，“土”和“农村”就意味着糟糕。在各大城市，“乡巴佬”也还是对人最蔑视的称呼，吐出这样的字眼的人，口气中总是充满了一种高高在上的优越感和恶毒的快意。任何一个在厚实的乡村传统中建立起来的中国城市，大概都难以摆脱这种过渡性的“郊区化”特征。乡村记忆一如孙猴子的尾巴，他就是会七十二变，也顶多只能将尾巴变成旗杆。甚至可以这样说，中国的传统文化和民间文化无不打上了以农耕为本的家族文化的烙印。事实上，中国如果能够有一座城市将现代文明的好处和田园风光的美妙有机地结合起来，这才是真正完美



的、人性化的城市典范，也是对世界文明的莫大贡献。其实，在西欧发达国家，传统和现代水乳交融，最古老的传统依然鲜活，像一棵棵根深叶茂的大树一样，依然开花结果，参与光合作用。遗憾的是，我们的传统却在逐渐枯萎，像冯骥才等有识之士苦心孤诣地抢救民间文化遗产的实践，旨在保留文化的火种，但是，我们从现实的虎口中抢出来的，常常是一些无法呼吸的传统，真是让人痛心！

那些民间的、边缘的文化本来就是一种隐性的、被压抑的、被遮蔽的文化，难道彻底湮灭是它们难以摆脱的宿命？事实上，这些脆弱的、原生态的文化就像深藏的地下水一样，滋养着一方土地上的一方人群，这种集体无意识的潜移默化犹如遗传基因一样，塑造了濡染其中的民众的独特气质。那些中心的、主流的文化经过理性化的修饰和改造，就像奔涌在运河与水库中的流水一样，是一种具有表演色彩的文化象征。而且，主流文化与边缘文化唇齿相依，一旦地下水系枯竭，地表水系就水落石出。为了避免使自己成为平均化的全球公民，以外来文化作为镜子，开掘沉睡于脚下的土地之中的民族文化记忆，抗拒遗忘，才能将厚重的传统资源转化成社会发展的动力，打破封闭的心理定势，激活曾经长期被抑制的边缘文化的创新能力，优势互补，形成互动共生的良性循环格局。在生态学的视野当中，文化的等级关系应该被深刻质疑，我们不能用单一标准来判断复杂而多样的文化的价值，我们必须把共同历史时空中的所有文化存在当成有机的生命系统，平等地看待它们的存在价值，而不是惟我独尊地以一种价值形态排斥其他的价值形态，只有

这样，我们才能看清每一种文化形态在功能系统中的独特位置，才能维持文化的结构平衡。就自然生态而言，生物的多样性增强了环境的稳定性，生物多样性的丧失是环境恶化的重要表征，比利时科学家P.迪维诺在《生态学概论》中说：“在退化的情况下，一个具有多样性的生态系统转变成单调的生态系统时，伴随出现的将是由稳定变成不稳定。”与此相应，在文化的发展过程中，某种性质、功能单一的文化形态一元独大时，文化环境也呈现出恶化的趋向，文化应该在连续性的、自由竞争的、多元共存的、正常新陈代谢的、平稳过渡的环境中走向繁荣。在文化的精神生态中，各种力量必须在相互制约中相互依存，如果某种力量成为绝对强势的权力，霸权意志都必然使文化自身的规律遭到破坏，文化形态将变得单一、僵化，被纳入森严的等级体系。哈佛大学杜维明教授认为要在全球化时代保持文化的多样性，必须开展积极的文明对话：“我们希望通过文明对话来鼓励各种积极的全球化力量，从而增进物质的、道德的、审美的和精神的愉悦，并特别关注那些在当前经济发展潮流中陷入困境的、受到损害的、沦为边缘的和孤立沉默的人群。我们还希望通过文明对话促成对个人知识、群体凝聚力、自我理解以及个体和群体认同意识的有益探索。”

我们推出《边缘中国》丛书，倡导以美文笔法，从文学、历史学、社会学、文化人类学、民俗学、地理学等多学科交叉的文化视野，对中国边缘地区的风土人情和人文景观进行审美化的描述，对其文化形态进行深层的、立体的散点透视。丛书邀请生长于这些地区或长期在这些地区生活、工作的著名作家与学者撰

稿，他们以刻骨铭心的生命体验，揭示这些地区的文化底蕴，向外部世界掀起其神秘面纱的一角。这些地区地理形貌雄奇、壮丽，展示着大自然的鬼斧神工，社会民情保留着相对淳朴、本真的状态，在人性层面上也呈现出更为原始的野性与活力，同时这些地区的地理环境比较闭塞，经济发展比较落后。值得注意的是，在尊重与包容差异性的前提下，经济水平不能成为衡量一种文化的优劣的唯一标准。丛书以图文并茂的形式，重点介绍这些地区的自然风貌、民居、民艺、民俗，进而以精炼的文字，言简意赅地探问其背后的历史源流与文化成因。

“边缘”意味着多种可能性，意味着多元的文化融合、边缘地带与中心地区的交流互动，能够激发社会、经济、文化的多重活力。边缘与中心的异质异趣的相互沟通，相互补充，相互激发，有利于形成健康的、丰富的、具有创造活力的经济结构与文化生态。

黄发有

(《边缘中国》丛书主编)



流动的故乡（自序）

客居异乡，屡屡遇上这样的询问：“故乡何处？”我答曰：“福建上杭。”有时还加上这么一句：“我是客家人。”对方顿时来了兴趣，递上这么一句：“这么说你可以生两胎罗。”我辩道：“我是汉族！”对方脸上顿时挂起一副“你有没有搞错”的表情。不愿罢休者会继续说：“客家族不就是少数民族嘛。”面对不少文科教授和博士的质疑，我暗暗地纳闷：难道客家人的宿命就是“永远的外人”？

《辞海》在“客家”条目载：“相传西晋永嘉年间（4世纪初），



客家祖图



黄河流域的一部分汉人，因战乱南徙渡江，至唐末（9世纪末）以及南宋（13世纪末），又大批过江南下至赣闽以及粤东、粤北等地，被称为‘客家’，以别于当地原来的居民，以后遂相沿而成为当地汉人的自称。”客家是汉民族的一支民系，客家人的先民原居我国中原一带，因社会变动及战争等原因，曾有五次大规模的南迁过程。第一次自晋末至隋唐，主要因部分少数民族内徙中原，迫使中原并、司、豫各州的汉民南迁，最远的到达赣中一带；第二次自唐末至宋代，主要因为黄巢起义及北方少数民族南下，使豫西南、皖南及赣北大批汉民南迁，最远者到达循、惠、韶诸州；第三次自宋末至明初，主要因蒙古人南下，使闽西、赣南的客家先民继续南徙至粤东和粤北，而明代台湾的开拓，也吸引了不少客家先民东渡，到台湾开辟新的家园；第四次自清康熙中叶至乾嘉之际，因客家人口繁衍，而居处又山多地少，遂自赣南、粤东、粤北转向川、湘、桂、台诸地以及粤中和粤西一带迁徙，也有不少客家人从闽西、粤东回迁赣南；第五次为清乾嘉以后，地方政府为控制土客之争，又迫使部分客家人远徙广西和海南。与此同时，客家人为生存而飘洋过海，往南洋一带谋生者亦日益增多。经过五次大迁徙，清末民初奠定了客家人分布的基本范围。黄遵宪在《攀桂坊黄氏家谱序》中援引证据说明客家黄氏家系的历史由来与繁衍变迁，他说祖先原为嬴姓，“黄以国为氏，……惟郑樵通志称黄氏嬴姓，陆终之后，封于黄。今光州定域西有黄国故城，为楚所灭，子孙即氏黄，其说可信，此即吾宗之所自出也。”汉代以江夏黄氏为望族，后分成二支：一支在隋开皇年间，“由江夏迁浙之金华，析为五大族，分居于丰城剡监利分宁弋阳”；一支在五代时，“自光州固始从王潮入闽，家于邵武，散居于莆田蒲城福州龙溪漳州”。进而黄遵宪说嘉应一州的黄氏是于元初从闽之宁氏（现宁化）县石壁乡迁来，其始迁祖初居镇平（现广东蕉岭），大约

三百年后，其宗族迁至攀桂坊，到黄遵宪历经八世。客家主要姓氏的南迁与黄姓相仿，途经江南或华中，作短暂停留后经由江西入闽，再辗转至粤东，随后继续向西向南播迁。

尽管近几年日益兴盛的客家学对“客家”的源流众说纷纭，但客家人确确实实是其定居地的“外来户”，也就是说，故乡同样是异乡。客家人作为汉民族一个独特而稳定的民系，他们是一群“文化流民”，他们打破了安土重迁的精神枷锁，他们永远“在路上”。为了逃亡的便利，客家女人在迁徙途中要与男子一样跋山涉水，所以一直保持着天足传统，拒绝缠足。太平军中以洪宣娇为代表的女将大显身手，以至曾国藩恨极而咒之为“大脚蛮婆”。据说客家妇女在南迁时都手拄坚韧的竹杖，这支竹杖里的竹节是被打通的，其另一用途是帮助女人像男人一样站着小便，因为一旦蹲下，她们便永远站不起来。而客家男人多以厮守家居为耻，他自己不走也可能被父母和妻子撵出家门去闯荡天下。在我的老家，未婚男人不愿出门者被讥为“灶下鸡”，意为只能在厨房的灶下捡拾掉下的饭粒的家鸡，已婚者则被讥为“老婆的裤带子”。客家的血缘是流浪的血缘，他们在经历了千年迁徙的苦痛后继续漂泊，翻山越岭，漂洋过海。他们既“家而客焉”，即在故乡作客，又“客而家焉”，在荒芜的异乡构筑起新的家园。东南亚有句名言：客人开埠。客家人就像地瓜藤一样落地生根。

移民文化是客家文化的精神特质，具有开放性、流动性和创造性，对以定居文化为主导的中国传统文化具有补充与丰富的意义。而且移民文化与定居文化的互动，不断为中国文化注入自我更新的活力与动力。客家民俗既保留了中原遗俗，又在移民过程中吸纳了当地土著的风俗，它既有很强的文化坚守色彩，又有某种程度的包容性与开放性。在千年漂泊中形成的客家文化，一直持守着浓厚的“寻根意识”和强烈的祖灵崇拜传



统，在陌生的异地坚守着自己的文化同一性，拒绝被同化和消融，保留着浓厚的中原遗风。崇尚正统、正气与正义的“崇正”意识是其思想性格的主导。在宋末元初、明末清初的变乱中，以文天祥、袁崇焕等为代表的客家儿女高举反抗异族统治的大旗。像宁都三魏（魏禧、魏祥、魏礼）、宁化李世熊、梅县李士淳（二何）、上杭刘坊、曲江廖燕等客家文士，在明亡后或拒不仕清，或欲起而覆清，表现出傲岸独行的气节。罗香林先生在其《客家研究导论》中专门列出了“明末清初客家节义忠逸表”，详知其身份的就达39人。

作为“永远的外来户”，客家人常被土籍侮称为“客家佬”，甚至被诬称为“客贼”。广东的《新会县志》以“獠”代“客”，而《四会县志》则以汉字无“獠”字而猜测“客乃獠之讹”，由此而引申出“獠贼”、“獠獠”的恶意诽谤。2004年5月，我应邀参加香港凤凰卫视“纵横中国”栏目的节目录制，讨论广东的客家、广府、福佬（潮汕）等三大民系的文化特色与相互关系，在场的易中天就用小题板写下了一个大大的“獠”字，我想他当时的表现肯定是为了哗众取宠，一个明星学者对此类种群歧视言论的兴奋，暴露了其境界之可疑。因太平军的主体为客家人，曾国藩称之为“粤匪”，并专门写有《讨粤匪檄》。太平军被镇压后的一段时间内，从1854年开始，广东西部爆发了一场绵延13年的土客械斗的大灾难，产生冲突的客家人和广府人死伤和失踪者超过50万人，还有说法认为“死亡百万”，客家学者称之为“仇客分声”。1920年，上海商务印书馆出版乌尔葛德英文版的《世界地理》，其间的“广东”词条下有“其山地多野蛮的部落、退化的人民，如客家等等便是”。这种侮辱性言辞引起了广大客家人的极大愤慨，迫使“商务印书馆”通告全国认错，并改出新版。1930年7月，广东省建设厅出版的《建设周报》第37期刊登介绍客家风情的文字，其中有言：“吾属客人，各属皆有……分大

种小种二类，大种语言啁啾，不甚开化，小种则语言文化，取法本地人。”这种来自外部的文化歧视强化了客家人的自我认同，并且成为推动客家研究的历史契机。顾颉刚、罗常培、潘光旦、李济之等著名学者都敏锐地意识到客家问题的深远意义，客家学者罗香林1933年出版的《客家研究导论》和1950年出版的《客家源流考》更是成为客家学的奠基之作。

今天，英才辈出的客家人以其非凡业绩让世人刮目相看。但是，在我的老家龙岩市，同为南迁汉人后裔的“河洛人”依然有个别人秉持着一种根深蒂固的偏见：有女不嫁客家人。更为滑稽的是，他们觉得将女儿嫁给生在城市的客家青年尚可忍受，将女儿嫁给一个客家乡巴佬则是忍无可忍。大学毕业后，我在龙岩工作了几年。记得有一次，在街上遇见了一位家在本地的女同事，她热情地邀请我到她家喝茶。她母亲十分热情，拿出时鲜的水果和精美的糖果，不断地添茶倒水，还要留我吃饭。可当她在无意间听到我是客家人时，脸上陡然浮现的遗憾让我刻骨铭心。如坐针毡的我尴尬地想着如何和同事告辞，她母亲却从厨房探出头来让她去买米，言外之意自然是不留我这样不受欢迎的人吃饭了。事到如今，这场戏剧性遭遇依然带给我一种难以忘却的羞辱感。更为荒唐的是，“河洛人”的男人喜欢娶客家姑娘为妻，因为客家姑娘温良贤淑，而一些娶了客家人作妻子的男人，竟然也理直气壮地阻拦女儿和客家男儿的婚事。我的一位朋友在十年前娶了当地姑娘为妻，可他老岳父至今不和他说话。2000年正月，回乡探亲的我到龙岩市新华书店购买大型电视纪实片《中国客家人》的VCD，一位家在当地的售货员在现场播放碟片时，指着电视屏幕对我说：“客家人真难看！”我调侃地问：“丑的就是客家人了？”她毫不犹豫地答：“是！”我说：“我就是客家人！”她说：“你不像！你的普通话讲得那么好！不可能！”为什么人与人之间的敌意总是比善意维持得久远？